

#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赣建科设〔2021〕10号

---

## 关于批准发布《胶轮有轨电车交通系统技术标准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南昌市城乡建设局，赣江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江西省工程建设标准、建筑标准设计编制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赣建科设〔2021〕9号）要求，由江西省建筑技术促进中心、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《胶轮有轨电车交通系统技术标准》已通过我厅组织的技术评审和审查，现批准为江西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，编号为DBJ/T36-060-2021，自2021年7月1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，由江西省建筑技术促进中心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